

证券代码：400219

证券简称：碳元 5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15:00—2025 年 5 月 21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

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219	碳元5	2025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将聘请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兰香路7号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相关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财务报表数据，汇报了公司财务情况。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参考同行业公司董事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按照其任职岗位标准领取薪酬。

为优化公司治理，规范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董事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诚信责任情况、勤勉尽职情况等方面进行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年薪制，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工资，按月发放。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徐世中。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追加抵押担保，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保函、备用信用证、贸易信用证、贴现、透支、承兑汇票、应收账款融资、应付账款融资、进口融资、出口融资、结算前风险等。

（八）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公司同意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九）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四）；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14:0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兰香路 7 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兰香路7号；邮编：213145；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二）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